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19-056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向刘升等 31 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4,787,116 股，占总股本的 3.2176%。

3、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

一、重大资产重组概述及股本变动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00 号”《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刘升等交易对方发行 47,860,962 股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公司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福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61,379,310 股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发行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数（股）	限售期
1	刘升	26,147,692	36 个月 (其中 50%限售期为 48 个月)
2	乔华	5,331,503	36 个月
3	罗军	4,775,692	36 个月
4	刘晓东	1,972,808	36 个月
5	杨哲	1,892,277	36 个月
6	喻淑妹	1,872,820	36 个月
7	王友群	1,742,763	36 个月

8	孟庆飏	1,522,187	36个月
9	周丽娟	379,766	36个月
10	崔建杰	264,276	36个月
11	李喜军	197,687	36个月
12	王勇	183,120	36个月
13	杨丰波	172,716	36个月
14	何健	166,473	36个月
15	程亚龙	159,190	36个月
16	刘向	130,057	36个月
17	许翰杰	125,895	36个月
18	刘亚军	119,652	36个月
19	王丽刚	106,127	36个月
20	张玉东	87,398	36个月
21	刘金莲	83,236	36个月
22	高翔	83,236	36个月
23	刘宁	63,468	36个月
24	乔艳	62,427	36个月
25	王文宇	57,225	36个月
26	廉小虎	52,023	36个月
27	乔花妮	49,942	36个月
28	侯红艳	41,618	36个月
29	谭旭升	10,405	36个月
30	李一凡	5,202	36个月
31	章晓军	2,081	36个月
3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689,655	12个月
3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68,966	12个月
32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965,517	12个月
33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41,379	12个月
34	深圳福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137,931	12个月
35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75,862	12个月
合计		109,240,272	-

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福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持股份61,379,310股已于2017年8月4日完成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奇维科技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

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47,860,962 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 61,379,310 股，合计 109,240,272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也由本次发行前的 983,938,862 股增加到 1,093,179,134 股。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实施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向 38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股票 946.4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18 日。实施完成本次股权激励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02,643,134 股。

鉴于激励对象张旭艳、薛义、李建业、郭鑫、罗萍、贾朝阳、贾朋朋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完成对上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97,000 股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02,546,134 股。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实施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 11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股票 5,299.10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实施完成本次股权激励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55,537,134 股。

鉴于激励对象张庆龙、曹巨辉、王佩华、陆洋、胡瑶、杨琦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完成了上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30,000 股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55,407,134 股。

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期间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15,660,484 股，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完成上述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55,407,134 股变更为 1,139,746,650 万元。

2018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2018 年股权激励离职对象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终止实施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对部分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并终止实施 2017 年、2018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39,746,650 股变更为 1,081,167,450 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081,167,450 股，其中，限售条件股份共 78,559,2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7%，无限售条件股份共 1,002,608,1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73%。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刘升等 31 位自然人）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一）刘升先生承诺

（1）、以持有奇维科技股份认购而取得的雷科防务全部股份的数量，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在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前，以持有奇维科技股份认购而取得的雷科防务全部股份的数量不得转让；

（2）、若奇维科技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或者奇维科技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但已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以持有奇维科技股份认购而取得的雷科防务股份扣除应补偿股份（若有）的剩余股份数量的 50%，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可以解禁；

（3）、若奇维科技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或者奇维科技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但已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以持有奇维科技股份认购而取得的雷科防务剩余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后可以解禁。

自本次定向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将不转让因雷科防务本次定向发行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定向发行结束之日起，由于雷科防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使得本人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承诺亦遵守上述约定。

奇维科技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承诺业绩分别为 4500 万元、6000 万元、7800 万元，实际实现业绩分别为 4806.57 万元、6005.78 万元、8775.83 万元。奇维科技已完成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承诺业绩。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刘升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其余 30 位自然人承诺

以持有奇维科技股份认购而取得的雷科防务全部股份的数量，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在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前，以持有奇维科技股份认购而取得的雷科防务全部股份的数量不得转让。

奇维科技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承诺业绩分别为 4500 万元、6000 万元、7800 万元，实际实现业绩分别为 4806.57 万元、6005.78 万元、8775.83 万元。奇维科技已完成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承诺业绩。截止本公告出具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发生对其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4,787,1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176%；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31 名自然人股东；
- 4、各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解除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冻结的股份数量
1	刘升	26,147,692	13,073,846	1.2092%	
2	乔华	5,331,503	5,331,503	0.4931%	
3	罗军	4,775,692	4,775,692	0.4417%	
4	刘晓东	1,972,808	1,972,808	0.1825%	

5	杨哲	1,892,277	1,892,277	0.1750%	
6	喻淑姝	1,872,820	1,872,820	0.1732%	
7	王友群	1,742,763	1,742,763	0.1612%	
8	孟庆飏	1,522,187	1,522,187	0.1408%	
9	周丽娟	379,766	379,766	0.0351%	
10	崔建杰	264,276	264,276	0.0244%	
11	李喜军	197,687	197,687	0.0183%	
12	王勇	183,120	183,120	0.0169%	
13	杨丰波	172,716	172,716	0.0160%	
14	何健	166,473	166,473	0.0154%	
15	程亚龙	159,190	159,190	0.0147%	
16	刘向	130,057	130,057	0.0120%	
17	许翰杰	125,895	125,895	0.0116%	
18	刘亚军	119,652	119,652	0.0111%	
19	王丽刚	106,127	106,127	0.0098%	
20	张玉东	87,398	87,398	0.0081%	
21	刘金莲	83,236	83,236	0.0077%	
22	高翔	83,236	83,236	0.0077%	
23	刘宁	63,468	63,468	0.0059%	
24	乔艳	62,427	62,427	0.0058%	
25	王文宇	57,225	57,225	0.0053%	
26	廉小虎	52,023	52,023	0.0048%	
27	乔花妮	49,942	49,942	0.0046%	
28	侯红艳	41,618	41,618	0.0038%	
29	谭旭升	10,405	10,405	0.0010%	
30	李一凡	5,202	5,202	0.0005%	
31	章晓军	2,081	2,081	0.0002%	
合计		47,860,962	34,787,116	3.2176%	

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四、股本结构变动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过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78,559,259	7.27%	-34,787,116	43,772,143	4.05%

二、无限售流通股	1,002,608,191	92.73%	34,787,116	1,037,395,307	95.95%
三、总股本	1,081,167,450	100.00%	0	1,081,167,450	100.00%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0日